本董事会谨向股东提呈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董事会报告和本公司及本集团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经审核之帐目。（一）经营管理研讨与分析1、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本集团主要从事开发、制造和销售化学原料药、制剂、化工及其它产品。本集团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销售分析本集团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937,528千元，其中化学原料药、制剂、商业流通、化工产品及其它销售额所占比重分别为50.39%、18.73%、250%、5.88%，分别较上年上升0.75个百分点、下降0.80个百分点、下降1.18个百分点、上升1.23个百分点。二零一一年本集团化学原料药销售额完成人民币1,480,235千元，较上年上升146%，上升的主要原因为抓住市场机遇，积极扩大产品出口，出口创汇较上年度增长23.36%，发挥公司综合竞争优势，重点原料药内销增长较快。制剂产品销售额完成人民币550,308千元，较上年增长7.77％，制剂产品销售额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实施大制剂市场推广战略，狠抓产品结构调整，重点制剂新品销量大幅度增长。商业流通完成销售额人民币734,364千元，较上年增长7.31％，商业流通销售额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抓住市场机遇，商业流通规模扩大。化工产品及其它完成销售额人民币172,621千元，较上年增长42.10%，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寿光园区对外销售规模大幅提高。业绩分析截止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76,024千元,较二零一零年度下降21.83%，按香港普遍采纳之会计原则审计的本公司所有人应占溢利为人民币74,375千元，较二零一零年度下降26.58%，下降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上升。按中国会计准则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3,004,190千元，较年初人民币2,739,565千元增加人民币264,625千元，上升9.66%，总资产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银行借款增加。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99,229千元，较年初人民币404,050千元减少人民币104,821千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工程项目资金支出较大。于2011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709,932千元，较年初人民币1,676,524千元增加人民币33,408千元，上升1.99%，上升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经营产生盈利。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254,451千元，较年初人民币1,025,031千元增加人民币229,420千元，上升22.38%，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集团为确保生产经营及工程项目所需资金供应，从银行取得了部分银行借款，导致借款增加。2011年度本集团实现营业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71,928千元、人民币76,024千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大，下降的主要原因见业绩分析。2011年度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为人民币100,105千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工程项目资金支出较大。按香港普遍采纳之会计原则分析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流动比率为115.25%，速动比率为71.96%，应收账款周转率为902.7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额/平均应收账款及票据净额\*100%），存货周转率为574.24%（存货周转率=产品销售成本/平均存货净额\*100%）。本集团资金需求无明显季节性规律。本集团资金来源主要是向金融机构借款。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银行借款总额为人民币688,468千元。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共有货币资金人民币299,229千元（包括约人民币31,263千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存款）。于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将坐落于张店区湖田镇土地使用权抵押于银行进行贷款，抵押土地原值合计人民币73,109千元，净值合计人民币69,575千元；本集团用应收账款8,179千美元作质押取得贷款8,100千美元，本集团除上述抵押资产外，无其他抵押资产。为加强财务管理，本集团在现金和资金管理方面拥有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本集团资金流动性好，偿债能力强。除上述交易外，本集团于报告期内无任何重大投资、收购或资产处置。本集团业绩的分类情况参见本章之“按中国会计准则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分析”。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集团员工人数为6,014人，2011年全年员工工资总额为人民币185,633千元。本集团的资本负债率为407%。（资本负债率=借款总额/本公司所有人应占权益\*100%）公司现有的银行存款主要目的是为生产经营及科研开发投入作资金准备。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主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但2011年度出口创汇完成171,406千美元，亦存在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本集团在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1.提高产品出口价格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2.在签订大额出口合同时就事先约定，在超出双方约定范围的汇率波动限度时，汇率波动风险由双方承担。2、控股子公司经营及业绩情况（1）本公司享有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责任公司50.1％股东权益。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6,000千元,主要从事生产、销售布洛芬原料药。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70,957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63,528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6,862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9%，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4,710千元，较去年同期降低387%，净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为制造费用增长较大。（2）本公司享有淄博新华－中西制药有限责任公司75％股东权益。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美元1,500千元，主要生产、销售聚卡波非钙原料药。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6,285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4,705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077千元，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1,096千元。（3）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499千元,主要经营生物制品、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保健食品、医疗器械、计划生育药具、化妆品等。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271,953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9,531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123,913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7.30%，实现净亏损为人民币28,845千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较大。（4）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千元,主要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和开展对销贸易、转口贸易。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3,493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9,641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62,294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37%，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2,146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5.40%。（5）本公司享有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100％股东权益。该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230,000千元,主要从事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545,915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280,450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413,072千元，实现营业利润为人民币27,312千元，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21,180千元，较去年同期降低5.91%。（6）本公司享有淄博新华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千元，经营范围包括：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诊断药品、保健食品、计划生育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零售。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2,270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4,770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0,225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9.13%，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595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6.44%。（7）本公司享有淄博新华医药设计院有限公司100%股东权益。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千元，主要经营医药工程的设计等，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7,102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4,706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0,328千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6.44%，，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1,538千元，较去年同期降低4.47%。（8）本公司享有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65%股东权益。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欧元769千元，主要经营医药原料药及中间体。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37,129千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2,188千元，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2,325千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0.47%，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2,775千元,较去年同期降低38.46%，利润降低主要是营业收入减少所致。（9）本公司享有新华（淄博）置业有限公司100%股权权益。该公司于2011年12月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千元,主要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等。于2011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为人民币19,868元，所有者权益为人民币19,826千元，实现净亏损为人民币174千元。

标签数量：41